

山西泰和鑫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月6日收到董事刘莎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董事持有公司股份3,870,75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7.74%。刘莎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

(二)辞职原因

因公司整体经营规划调整需要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刘莎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上述董事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在此期间，仍依照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1、董事刘莎任职董事期间履行董事职责，未分管其他工作；

2、董事刘莎离任后不再担任其他职务；

3、董事刘莎离任后不会对公司管理经营工作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董事刘莎《辞职申请》。

山西泰和鑫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